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16

单位名称：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监督检查国家、省、市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的贯彻实施，协助市环保局拟定区域环境保护法规、规章和办法；受区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拟定全区环境保护规划；组织拟定和监督实施国家、省、市、区确定的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生态保护规划；协助市局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

(二) 组织实施全区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固体废物、有毒化学品等污染防治及自然生态保护法规、规章和办法。

(三) 监督全区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检查湿地环境保护、土地农业污染防治工作；向区政府提出新建各类环境保护建议。

(四) 指导和协调解决辖区内各部门、各企业重大环境问题；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协调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和协调区域内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组织开展全区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

(五) 审核全区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组织编报全区环境质量报告书；定期发布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参与编制全区可持续发展规划。

(六) 制定并组织实施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按有关规定审

定开发建设活动环境影响报告（表）初审；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指导乡镇企业污染防治和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管理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全区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

（七）组织拟定全区环境保护科技政策、发展规划；组织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示范工程；组织全区环境管理体系、环境标志、环保产品认证上报工作；配合市局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资质认可制度；配合市局监督管理环境保护产业市场，指导和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区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工作；配合市局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环境监测网；搞好区级环境信息网；配合市局对全区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引导公众和环保志愿服务队伍参与环境保护。

（九）协助对全市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十）依法监督管理环境建设项目，对行政审批事项实行“窗口”式办公制度。

（十一）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和老干部工作。

（十二）负责局机关的党群工作；抓好部门内党风廉政建设和

精神文明建设。

(十三)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承办区人大、区政协建议、提案事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64.9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0.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3.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66.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3.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1
	30			61	
总计	31	2,166.71	总计	62	2,166.7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3.63	1,75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73	147.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3	14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12	1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1.98	1,351.9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1.98	1,351.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1.98	1,35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0	110.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0	110.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80	110.8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6.60	1,753.63	41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73	147.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3	14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12	1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4.95	1,351.98	412.9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1.98	1,351.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1.98	1,351.98				
21103	污染防治	412.97		412.97			
2110301	大气	412.97		41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0	110.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0	110.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80	110.8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73	147.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3.12	14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64.95	1,764.9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80	110.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3.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66.60	2,166.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3.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1	0.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3.08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66.71	总计	64	2,166.71	2,16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6.60	1,753.63	41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73	147.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73	14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12	1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12	143.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4.95	1,351.98	412.9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1.98	1,351.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1.98	1,351.98	
21103	污染防治	412.97		412.97
2110301	大气	412.97		41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0	110.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0	110.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80	110.8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号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1.19	30201	办公费	10.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23	30202	印刷费	2.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4.3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8.26	30205	水费	1.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89	30206	电费	12.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4	30207	邮电费	7.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12	30208	取暖费	5.5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9	30211	差旅费	1.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3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9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1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41.05	公用经费合计					11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态环境
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邯山区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96		37.96		37.96		37.13		37.13		3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66.71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70.13 万元,下降 17.8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5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53.6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16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3.63万元,占80.94%;项目支出412.97万元,占19.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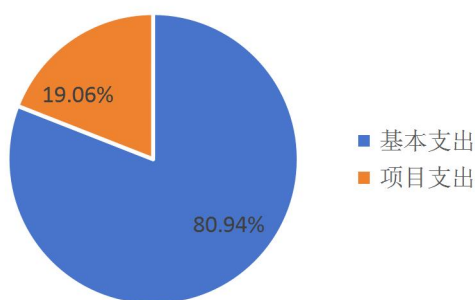


图 1: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5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35 万元,降低 4.07%, 主要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166.6 万元, 减少 57.17 万元, 降低 2.57%, 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53.63万元,比上年减少74.35万元,降低4.07%, 主要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166.6万元, 减少57.17万元, 降低2.57%, 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度持平, 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度持平, 无增减变化。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53.63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85.39%, 比年初预算减少300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法办案经费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166.6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 比年初预算增加112.97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2022年大气资金结余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53.63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9%, 比年初预算减少300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法办案经费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166.6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 比年初预算增加112.97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2022年大气资金结

余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较上年无变化，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较上年无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较上年无变化，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较上年无变化。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6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7.73 万元，占 6.82%；卫生健康（类）支出 143.12 万元，占 6.61%；节能环保（类）支出 1,764.95 万元，占 81.46%；住房保障（类）支出 110.8 万元，占 5.1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53.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41.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12.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7.96万元，支出决算为37.13万元，完成预算的97.8%，较预算减少0.83万元，降低2.19%，主要是节约开支，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增加8.57万元，增长30.01%，主要是我单位2023年年初增加“三公”经费预算8.5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我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7.96万元，支出决算37.13万元，完成预算的97.8%，较预算减少0.83万元，降低2.19%，主要是节约开支，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增加8.57万元，增长30.01%，主要是我单位2023年年初增加“三公”经费预算8.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2023年度年初预算持平，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7.13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37.13万元。公

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83万元，降低2.19%，主要是节约开支，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增加8.57万元，增长30.01%，主要是我单位2023年年初增加“三公”经费预算8.5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2年度和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2.58万元，较2022年度减少11.68万元，降低9.34%。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压缩开支，减少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6辆，车辆类型主要是其他用车，车辆数较上年增加7辆，主要是本年新购矿院监测点机扫车4辆、清洗车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委托“河北新盛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邯山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站服务项目”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项目完成情况良好，绩效目标基本达成。全部项目最高分 91.44 分，最低分 91.44 分，平均得分 91.44 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邯山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站服务项目”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邯山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站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邯山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站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4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2 万元，执行数为 192 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我区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开展分析研判、预警和指导，实现城区重点区域污染管控管理，提高城区空气质量。存在的问题：合同中对后续外汇管理未制定详细方案，未按照合同规定付款。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建议重视后续管理制度的建立，增强项目可持续性建议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付款。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邯山区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站服务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可行性情况。	1、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得1分。2.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得1分；项目立项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或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或集体决策等得1分。（3分）	3
				立项依据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可行性情况。	1、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得1分;2.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2分。（3分）	3

投入	20	绩效 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本地区、本部门的相关规定,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实现程度。	1.项目绩效目标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府政策决策相符合得1分;2.与地区发展政策和优先发展重点相符合得1分;与主管单位业务相符合得1分。(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可衡量测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将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2.目标与项目任务数相吻合得2分。(3分)	3

						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产出	30	数量指标	10	1、常规六参数监测设备及运维； 2、VOCs 监测仪（57种PAMs）及运维；3、数据采集及输出； 4、技术人员运维服务	10	考核项目按招标清单量完成情况。	1、达到项目实施方案数量要求，6分 2、根据项目服务合同约定内容，考核实际完成工作，4分；（10分）	8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	10	考核项目完成后是否进行了验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工的质量。	项目进行验收得6分；验收结果合格得4分。（10分）	10
		时效指标	5	项目完成及时性	5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与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之间的差距。	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施工进度得5分。（5分）	5
		成本指标	5	成本节约率	5	项目总费用预算支出额与实际支出额的差额与总费用预算支出额的比例，用以考核项目施工过程中目标成本的实现情况和成本计划指标的完成情况。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 100%。成本节约率≥0时得分，成本节约率≤0时，酌情扣分。（5分）	5
				社会效益	7	项目实施对周边发展带来的影响和示范引导作用，及对改善人民物质、精神、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	对照实际情况评价社会效益。（7分）	7

						面所起的作用。		
效益	30	项目 效益	30	生态效益	7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	对照实际情况评价生态效益。(7分)	5
				可持续影响	6	考核项目后续维护管理情况。	1. 具有明确、合理的后续维护管理规划或制度得3分；2. 维护管理制度落实到位得3分。(6分)	3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90%得10分；低于90%按其满意度为权重计算得分。(10分)	8.44
总分	100		100		100			91.44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